



智富能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Smart Rich Energy Finance (Holdings) Lt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1

## 二零零七年年報



#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 6 主席報告
-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0 董事會報告
- 18 企業管治報告
- 24 核數師報告
- 27 綜合收入報表
- 28 綜合資產負債表
- 30 綜合權益變動表
-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
- 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6 五年財務概要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黃金富先生(主席)  
譚威強先生(副總裁)  
劉夢熊先生  
黃康龍先生  
單志強先生

Edward Patrick Jacobson先生

### 非執行董事

Frank Douglas Magnus先生  
唐彥田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志文先生  
鄧景輝先生  
戴忠誠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黃志文先生(主席)  
鄧景輝先生  
戴忠誠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黃志文先生(主席)  
鄧景輝先生  
戴忠誠先生

##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 法律顧問

香港：高蓋茨律師事務所  
百慕達：Appleby Hunter Bailhache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股份過戶處

香港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駱克道33號  
中央廣場  
福利商業中心  
1901-2室

### 百慕達

Butterfield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4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3號  
鷹君中心  
16樓1606-7室

## 網址：

<http://www.creditcarddna.com>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 執行董事

**黃金富**，61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黃金富先生在電子業具備廣泛經驗及人脈關係。彼曾獲頒多項殊榮，包括「一九九零年香港青年工業家獎」及分別獲得一九八九年與一九九零年之第三屆「世界天才發明家金獎」與第四屆「世界天才發明家銀獎」。黃金富先生之發明贏得公眾廣泛之認同。自一九九六年一月至一九九九年六月，彼為香港無線電傳呼協會主席。由於彼在傳呼業之傑出成就及對中國事務之貢獻，彼於一九九五年四月獲委任為「港事顧問」。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彼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首屆選舉委員會成員。黃金富先生從事電訊及互聯網相關業務逾二十年。

於本報告日期，黃金富先生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533,501,089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4.26%）中擁有權益。黃金富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黃康龍先生之父親，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Sheung Hai Developments Limited之單一董事兼實益擁有人。

**譚威強**，44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譚先生曾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中國金融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及合縱連網控股有限公司之創辦人兼行政總裁，該公司過往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其後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私有化。譚先生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一全國性數碼電視專案之董事兼技術顧問。譚先生於美國西雅圖大學畢業，持有電力工程學士學位。

**劉夢熊**，58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先生現為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之首席顧問及鏡報文化企業有限公司董事，並曾擔任多間金融機構之董事、行政總裁及首席顧問。彼擁有豐富之企業融資及收購活動經驗，並與香港之財經界及政界建立良好關係及聯繫。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獲委任為香港特區政府中央政策組非全職顧問。

**黃康龍**，29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三年獲多倫多大學數學學士學位。黃康龍先生在市場推廣及商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黃康龍先生乃本公司主席黃金富先生之兒子。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單志強**，43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單先生現為**NetX Limited**之董事。該公司從事網上廣告業務。單先生曾於一家為不同級數企業提供度身訂造之企業網上廣告解決方案之公司出任董事，負責制定整體業務發展策略，包括各式各樣有關品牌建立之線上活動及為達致企業目標之創意市場推廣策略。單先生持有澳洲班迪哥**La Trobe University**商業學士學位。

**Edward Patrick Jacobson**，58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Jacobson**先生為石油地球物理專家，於歐洲北海、東南亞、南美及澳洲之石油開採方面擁有35年經驗。他現為**Carnarvon Petroleum Limited**(「**Carnarvon**」)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該公司為一間以珀斯為基地並於澳洲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石油及天然氣開採及生產。**Jacobson**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五日加入**Carnarvon**出任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加入**Carnarvon**前，**Jacobson**先生曾為**Discovery Petroleum Limited**之聯席創辦人，由一九九六年起，為**Tap Oil Limited**之聯席創辦人兼技術主管，在**Jacobson**先生於技術方面之帶領下，該公司之市值增至超過400,000,000美元。**Jacobson**先生為澳洲石油開採學會及澳洲地球物理學家協會會員。

### 非執行董事

**Frank Douglas Magnus**，62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Magnus**先生乃證券市場專家，為**Greenwich Equities Pty Ltd.**(一家珀斯公司，其後易名為**Grosvenor Equities Pty Ltd.**)之創辦人。彼由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一年任職於**Montagu Partners**(其後成為**Montagu Stockbrokers Pty Ltd.**)，並於一九九四年十月至一九九九年出任該公司之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及於二零零一年成為證券及衍生工具業協會之執業會員(高級證券經紀)。

**Magnus**先生為**Global Oil Corporation**(於巴哈馬註冊成立)之聯席創辦人、董事、總裁及首席執行官，並曾參與多個石油項目，包括：一九九七年出任**Tap Oil Limited**之種子資金提供者之董事；一九九七年出任**Coastal Oil and Gas NL**之種子資金提供者之董事；一九九二年出任**Dandaragan Trust NL**(於一九九七年被**Coastal Oil and Gas NL**收購)之種子資金提供者之董事；一九九零年出任**Cataby Resources NL**(於一九九七年被**Coastal Oil and Gas NL**收購)之種子資金提供者之董事；一九八九年出任**Discovery Petroleum NL**(於二零零零年被**Premier Oil**收購)之種子資金提供者之董事及一九八六年出任**Turkey Oil NL**之種子資金提供者之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唐彥田**，56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唐先生在基建項目、地熱能項目、熱能項目、水能項目、環境保護及在中國及美國的石油開發等領域擔任項目發展、國際市場推廣工作、項目融資、項目管理承包之多個技術及管理職能方面擁有二十八年經驗。

唐先生現時為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盈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亦是Global Oil Corp (「GOC」)之副總裁兼聯席創辦人。GOC於中國吉林省擁有一個石油開發項目，該項目已轉讓予Microbes Energy Inc.(一間美國公司)，而GOC擁有該項目之股份。唐先生持有紐約市立大學(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皇后學院(Queens College)之電腦科學碩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志文**，47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現為黃志文會計師事務所之獨資經營人。黃志文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黃先生現時亦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新興光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景輝**，43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先生畢業於美國華盛頓大學，持有廣播傳理系文學士學位。鄧先生曾出任合縱連網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兼法規主任，該公司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私有化。鄧先生先後於亞洲電視有限公司及美國三藩市KTSF-TV身居要職，在媒體、研究及市場推廣方面積逾十八年經驗。彼亦曾任亞洲電視有限公司新聞報導員及首席記者。

**戴忠誠**，45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戴先生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甘肅工業大學，持有工學學士學位。戴先生現為深圳市投資管理公司推進辦事處處長。彼亦為一位經濟師及全國人大培訓中心客座教授。彼在中國財經業及資本市場工作逾二十年。

## 高級管理層

**關基礎**，41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七日加盟本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及後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關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有豐富上市公司財務及管理經驗。

# 主席報告

自二零零六年起，本公司進行多項重大改革。儘管電子銀行及電子商貿保安解決方案仍為本公司之核心業務，本公司自二零零六年初開始進軍至石油及天然氣開採業務。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繼續推行此策略，並透過於馬達加斯加石油國際有限公司投資之股權由21%增至35.5%以及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就建議收購蒙古公司**Satellite Geological Survey Co., Ltd.**(「SGS」)51%權益訂立框架協議，從而擴展本公司之能源業務。須知SGS將獲蒙古政府授出若干經營權，以勘探及輸出蘊藏於蒙古南部若干地塊下之天然資源(主要為石油及天然氣)。本公司相信，不久將來能源業務將為股東帶來豐厚回報。

繼推行業務多元化策略後，本公司正探索涉足如互聯網及電訊業等其他業務領域的可能性。本公司管理層人員與本人在互聯網及電訊業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而本公司正初步構思任何可行的收購計劃。我們認為作為一家二十一世紀的公司，我們必須採取創新的思維及經營方法，同時亦須保障股東的利益。我們深信，本公司具備實力及專業知識，以執行此使命。

未來一年將充滿挑戰，憑著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之支持，加上本公司員工之不懈努力，本人深信，本公司將在未來年月取得豐碩成果。

**黃金富**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6,840,000**港元，較去年錄得之**3,970,000**港元增加約**72.3%**。本年度股東應佔虧損為**43,510,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虧損**83,190,000**港元減少**47.7%**。虧損主要由於就專利及技術等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10,470,000**港元及本年度業務擴展額外增加經營費用所致。

##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透過星光財經品牌經銷之財經資訊服務(星光好利市機)以及由DNA專利技術啟動之DNA防盜服務及網上電子支付平台服務(DNAPAY)，仍為本集團核心業務分部，而本集團已將其業務範圍分散至石油及天然氣開採工業。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財經資訊服務(星光好利市機)錄得營業額**2,85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53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41.7%**。該業務部門產生虧損**1,080,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虧損**900,000**港元增加**20.0%**。

由於中港兩地經濟增長穩健，DNA防盜服務及DNAPAY服務作出營業額約**3,960,000**港元之貢獻，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57.9%**，較二零零六年錄得之**1,410,000**港元增加**180.9%**。該業務部門產生虧損**5,410,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虧損**9,430,000**港元減少**42.6%**。

## 資產淨值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淨值總額為**301,080,000**港元，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174,410,000**港元增加**72.6%**。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年內，本集團錄得現金流入淨額約**22,47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24,94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980,000港元)。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或其他借貸(二零零六年：1,940,000港元)。

本集團經營之業務大部分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因此，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於結算日並無任何借貸，故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本集團借貸總額除以股東權益之百分比)為零(二零零六年：1.1%)。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Dorson Group Limited收購Dormer Group Limited（「Dormer」）全部已發行股本之96.66%（「收購」）。Dormer持有馬達加斯加石油國際有限公司（「MPIL」）15%權益，而本公司於收購前間接擁有MPIL 21%權益。收購後，本集團合共擁有MPIL 35.5%綜合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年內概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

## 業務展望

攜帶流動電話已變得如攜帶錢包一般普及。此現象為本集團帶來無窮商機，本集團所提供專利方案及服務乃建基於流動電話之普及化。與中國銀行合作之DNA項目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成功展開。本集團正籌備與不同合作夥伴展開新DNA服務，以提昇現有服務及提供新服務，例如獨一無二的流動電話繳費方案DNA Pay。乘下一輪科技及服務革新浪潮，本公司獲享專利權之DNA技術將於市場上為本集團創造絕對競爭優勢。

DNA市場推廣服務乃透過網上短訊市場推廣系統推出，並持續擴展。該服務容許透過流動短訊大規模發送推廣訊息。本集團預期此項服務將產生穩定收入流量。

以DNA技術啟動之DNA移動電郵服務乃與和記環球電訊合作進行之項目，將於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推出。本集團已就移動電郵服務物色龐大潛在市場。本公司鎖定大眾市場為目標，此項服務將應付移動電話用戶對移動電郵（不論有否啟動數據服務）與日俱增的需求。本公司相信，本公司將瞬間融入市場並於此市場分類取得重大市場份額。

財經資訊服務業正循利好的方向增長。本集團正增加所提供整體服務種類，透過採納最新技術，務求迎合瞬息萬變的市場。自從二零零七年四月推出功能加強的新軟件及服務以來，本集團之客戶基礎一直增加。自四月起，服務入門網站128128.com備受注目，且吸引龐大瀏覽量。

本集團以香港及中國內地之最終用戶及企業為對象，旨在成為綜合金融資訊服務平台行業內具領導地位之公司。本集團預期，金融資訊服務將繼續為本集團產生收益流量。

由於在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本公司已將其於MPIL之持股量由21%增至35.5%。MPIL為一家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七日就位於馬達加斯加共和國一塊約20,100平方公里之土地進行石油及天然氣開採及營運，與馬達加斯加共和國Office Des Mines Et Des Industries Strategiques訂立石油及天然氣產品分享協議。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誠如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所公佈，本公司與Templeton Global Limited (「Templeton Global」)訂立協議，授予購買潛在石油資產之認購權利。Templeton Global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唯一資產乃於Sinoreach Limited之全部權益。Sinoreach Limited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唯一資產乃於 **Кен-Ай-Ойл-Кызылорда** (「KAOK」)之60%權益。KAOK為根據哈薩克斯坦法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擁有位於哈薩克斯坦阿克糾賓洲面積42.2平方公里之若干油田之100%勘探權及開採權，油田估計之油儲量逾30,000,000桶。根據哈薩克斯坦國家能源及礦務局與KAOK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五日訂立之油田勘探及開採合約，KAOK所持勘探權及開採權為期最長9年。延期後之認購權期限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屆滿。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本公司就建議收購Satellite Geological Survey Co., Limited (「SGS」)51%股本權益，與Zorig先生及Chuluunbat先生 (「賣方」)訂立框架協議。根據賣方提供之資料，蒙古政府將向SGS授出若干經營權，以勘探及輸出蘊藏於蒙古南部地塊VII、IX、XN、XS及XXVI (「該等地塊」)下之天然資源 (主要為石油及天然氣)。賣方向本公司指出，該等地塊的沉降總面積約100,000平方公里，而根據賣方初步評估，該等地塊的石油資源總量可能達到10億公噸。本公司與賣方須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或之前訂立最終協議。

本公司將繼續物色其他能為股東帶來回報之能源項目。

###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分別聘用29名及46名僱員。僱員薪酬按彼等表現以具競爭力水平提供。本集團之薪酬福利包括醫療計劃、團體保險、強制性公積金及表現花紅。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按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呈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及本集團之共同控制企業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及15。

## 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27頁之綜合收入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於年內派發股息。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86頁。

## 股本、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

年內，本公司透過私人配售股份按每股0.245港元發行及配發本公司股本中47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由於購股權獲行使，本公司按行使價每股0.132港元至0.348港元進一步發行及配發合共265,999,996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年內，本公司股本、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28及2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 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

本公司附屬公司及本集團共同控制企業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及15。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黃金富(主席)

譚威強(副總裁)

劉夢熊

黃康龍

單志強

Edward Patrick Jacobson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獲委任)

易興吾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Frank Douglas Magnus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獲委任)

唐彥田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志文

鄧景輝

戴忠誠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二日獲委任)

夏萍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99條，黃金富先生、劉夢熊先生及黃康龍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02(B)條，新任董事Edward Patrick Jacobson先生、Frank Douglas Magnus先生及唐彥田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期屆滿，惟彼等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由委任日期起至其輪值退任日期屆滿。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證券。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賣本公司任何證券。

## 董事之證券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規定，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包括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被當作或被視作持有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合計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包括相關股份)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購股權		
黃金富	49,471,666	483,029,423	無	532,501,089	16.94%
		(附註)			
譚威強	52,833,333	無	無	52,833,333	1.68%
劉夢熊	8,666,666	無	無	8,666,666	0.28%
黃康龍	7,500,000	無	無	7,500,000	0.24%
單志強	無	無	833,333	833,333	0.027%
Edward Patrick Jacobson	無	無	8,000,000	8,000,000	0.25%
Frank Douglas Magnus	無	無	8,000,000	8,000,000	0.25%
唐彥田	無	無	8,000,000	8,000,000	0.25%
黃志文	100,000	無	333,333	433,333	0.014%
鄧景輝	600,000	無	無	600,000	0.019%

附註：黃金富先生全資擁有之Sheung Hai Developments Limited(「Sheung Hai」)及Alpha Logistics Group Limited(「Alpha Logistics」)分別持有372,404,423股股份及110,625,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金富先生被視作持有所有該483,029,423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可換股票據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年度止之變動如下：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二零零六年 七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於授出 購股權日期 之每股市價 港元	每股 購股權 價值 港元
			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尚未行使			
<b>(a) 董事</b>												
黃金富	18.10.2004	18.10.2004 – 17.10.2006	0.4020	16,666,666	-	-	-	(16,666,666)	-	-	0.3960	0.1211
	07.02.2006	07.02.2006 – 06.02.2008	0.3480	16,666,666	-	(16,666,666)	-	-	-	-	0.3420	0.0930
劉夢熊	18.10.2004	18.10.2004 – 17.10.2006	0.4020	16,666,666	-	-	-	(16,666,666)	-	-	0.3960	0.1211
	07.02.2006	07.02.2006 – 06.02.2008	0.3480	16,666,666	-	(16,666,666)	-	-	-	-	0.3420	0.0930
	03.01.2007	03.01.2007 – 02.01.2009	0.1520	-	7,000,000	(7,000,000)	-	-	-	-	0.1520	0.0542
譚威強	07.02.2006	07.02.2006 – 06.02.2008	0.3480	3,333,333	-	(3,333,333)	-	-	-	-	0.3420	0.0930
	03.01.2007	03.01.2007 – 02.01.2009	0.1520	-	5,000,000	(5,000,000)	-	-	-	-	0.1520	0.0542
易興吾(附註1)	02.11.2005	02.11.2005 – 01.11.2007	0.2820	1,666,666	-	-	(1,666,666)	-	-	-	0.2820	0.0502
黃康龍	18.10.2004	18.10.2004 – 17.10.2006	0.4020	8,333,333	-	-	-	(8,333,333)	-	-	0.3960	0.1211
	07.02.2006	07.02.2006 – 06.02.2008	0.3480	10,500,000	-	(10,500,000)	-	-	-	-	0.3420	0.0930
	03.01.2007	03.01.2007 – 02.01.2009	0.1520	-	12,500,000	(12,500,000)	-	-	-	-	0.1520	0.0542
單志強	07.02.2006	07.02.2006 – 06.02.2008	0.3480	833,333	-	-	-	-	833,333	-	0.3420	0.0930
	03.01.2007	03.01.2007 – 02.01.2009	0.1520	-	2,000,000	(2,000,000)	-	-	-	-	0.1520	0.0542
夏萍(附註2)	04.11.2004	04.11.2004 – 03.11.2006	0.3600	166,666	-	-	-	(166,666)	-	-	0.3600	0.1094
	07.02.2006	07.02.2006 – 06.02.2008	0.3480	333,333	-	-	(333,333)	-	-	-	0.3420	0.0930
	03.01.2007	03.01.2007 – 02.01.2009	0.1520	-	2,000,000	-	(2,000,000)	-	-	-	0.1520	0.0542
黃志文	04.11.2004	04.11.2004 – 03.11.2006	0.3600	166,666	-	-	-	(166,666)	-	-	0.3600	0.1094
	07.02.2006	07.02.2006 – 06.02.2008	0.3480	333,333	-	-	-	-	333,333	-	0.3420	0.0930
	03.01.2007	03.01.2007 – 02.01.2009	0.1520	-	2,000,000	(2,000,000)	-	-	-	-	0.1520	0.0542
鄧景輝	03.01.2007	03.01.2007 – 02.01.2009	0.1520	-	2,000,000	(2,000,000)	-	-	-	-	0.1520	0.0542
Frank Douglas Magnus Edward Patrick Jacobson	03.01.2007	03.01.2007 – 02.01.2009	0.1520	-	8,000,000	-	-	-	8,000,000	-	0.1520	0.0542
唐彥田	03.01.2007	03.01.2007 – 02.01.2009	0.1520	-	8,000,000	-	-	-	8,000,000	-	0.1520	0.0542
董事合計				92,333,327	56,500,000	(77,666,665)	(3,999,999)	(41,999,997)	25,166,666			

附註：

1. 易興吾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2. 夏萍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續)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二零零六年 七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於授出 購股權日期 之每股市價 港元	每股 購股權 價值 港元	
			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尚未行使
(b) 僱員	04.11.2004	04.11.2004 – 03.11.2006	0.3600	6,913,328	-	-	(2,166,665)	(4,746,663)	-	0.3600	0.1094
	21.01.2005	21.01.2005 – 20.01.2007	0.4080	3,333,333	-	-	-	(3,333,333)	-	0.4080	0.1249
	07.02.2006	07.02.2006 – 06.02.2008	0.3480	3,201,665	-	-	(3,201,665)	-	-	0.3420	0.0930
	28.12.2006	28.12.2006 – 27.12.2008	0.1320	-	165,000,000	(165,000,000)	-	-	-	0.1320	0.0440
僱員合計				13,448,326	165,000,000	(165,000,000)	(5,368,330)	(8,079,996)	-		
(c) 其他	09.11.2005	01.04.2006 – 08.12.2007	0.3480	3,333,332	-	(3,333,332)	-	-	-	0.3420	0.0511
	10.11.2005	10.11.2005 – 09.11.2006	0.3600	7,499,998	-	-	-	(7,499,998)	-	0.3480	0.0392
	25.11.2005	25.11.2005 – 24.11.2006	0.3600	2,499,999	-	-	-	(2,499,999)	-	0.3480	0.0424
	28.11.2005	28.11.2005 – 27.11.2006	0.3600	333,333	-	-	-	(333,333)	-	0.3480	0.0419
	01.12.2005	01.12.2005 – 30.11.2006	0.3600	3,333,332	-	-	-	(3,333,332)	-	0.3540	0.0474
	07.02.2006	07.02.2006 – 06.02.2008	0.3480	1,999,999	-	(1,999,999)	-	-	-	0.3420	0.0930
	05.02.2007	05.02.2007 – 04.02.2008	0.1530	-	18,000,000	(18,000,000)	-	-	-	0.1520	0.0537
	02.04.2007	29.05.2007 – 28.05.2008	0.2280	-	400,000	-	-	-	400,000	0.2280	0.0661
其他合計				18,999,993	18,400,000	(23,333,331)	-	(13,666,662)	400,000		
計劃合計				124,781,646	239,900,000	(265,999,996)	(9,368,329)	(63,746,655)	25,566,666		

## 購股權價值

有關購股權價值的報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益

除上述披露於「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企業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致任何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於年內概無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證券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於結算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並無任何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參與訂立，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要權益之重大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利益

於年內至本年度報告日，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重大利益。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獲其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以書面確認，彼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身分規定。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外人士之可披露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以下人士及其聯繫人士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有關權益：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名稱／姓名	身分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
Sheung Hai(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72,404,423	11.84%
China Sound Limited(附註2)	實益擁有人	303,333,333	9.65%
易興吾(附註2)	受控法團之權益及實益擁有人	305,698,333	9.72%

### 附註：

1. 本公司董事黃金富先生為Sheung Hai之最終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黃金富先生被視作持有Sheung Hai所持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2. 易興吾先生為China Sound Limited之最終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易興吾先生被視作持有China Sound Limited所持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彼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各董事於回顧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捐獻

年內，本集團共作出慈善捐獻37,000港元。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額約58%，當中最大客戶佔營業額約35%。年內，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總採購額約62%，當中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總採購額約39%。

年內，本公司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權益之股東概無擁有上述客戶或供應商之任何權益。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其持股比例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股權規定。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之資料及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於回顧年內及於本報告日期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 企業管治

第18至23頁所載及提述之資料(如有)構成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報告。

##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之重大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 董事會報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及載於企業管治守則之細則條款釐定書面職責範圍。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中期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此外，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文先生、鄧景輝先生及戴忠誠先生，黃志文先生為委員會主席。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八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何錫麟會計師行則於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以填補該臨時空缺。

由於何錫麟會計師行加入中國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及成立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何錫麟會計師行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以填補該臨時空缺。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賬目皆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獲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黃金富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承諾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增加公司之透明度，保障整體股東之利益。本集團會繼續提升水準，從而盡本集團所能規範最佳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載之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守則。

## 董事會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由6名執行董事組成，即黃金富先生(主席)、譚威強先生(副總裁)、劉夢熊先生、黃康龍先生、單志強先生及Edward Patrick Jacobson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Frank Douglas Magnus先生及唐彥田先生；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統稱「董事」)，即黃志文先生、鄧景輝先生及戴忠誠先生。除黃康龍先生為黃金富先生之兒子外，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董事會之主要職能是監督業務及公司事務管理；批准策略性計劃、投資及籌資決定；審議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經營性計劃。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能是提供獨立客觀之意見供董事會考量和決定。由於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或者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因此彼等為合資格人才，並達足夠人數，能以專業目光作出判斷。故此，董事會認為，現有董事會規模足以應付其現時運作。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按上市規則第3.13條有關其獨立身分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身分。

董事會在業務需要時會定期及以特別會議形式舉行會議。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允許董事會會議以電話或視像會議途徑進行。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合共舉行十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和董事會委員會之出席情況於本報告以下部分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於履行其職責時接受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於舉行各個董事會常會前，高級管理人員會向董事會提供將在董事會上商討的事項之相關資料，以及與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相關之報告。全體董事會常會之通知期至少為14日，以便各董事有參與會議機會。董事會文件會於會議前至少3日寄交各董事，確保彼等有充分時間審閱文件，並為會議作充分準備。

#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和副總裁(就本公司而言，副總裁充當行政總裁之角色)職務分開，該等職務並非由同一名人士擔任，確保彼等之獨立性、問責性和責任性。主席黃金富先生負責總覽董事會之職能，並制定本公司整體策略和政策。副總裁譚威強先生由其他董事會成員和高級管理層支持，負責管理本集團之業務、實踐主要策略、作出日常決定和協調整體業務運作。本公司之日常運作均委托予管理層，各部門主管對不同範圍業務負責。

由於整個董事會負責甄選及通過候選人委任成為董事會執行董事，而董事會在甄選候選人時將考慮候選人之資歷、才能及工作經驗，因此本公司現時未成立提名委員會。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夏萍小姐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二日，戴忠誠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填補有關空缺。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期間，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未有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第3.21條之規定。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整個回顧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董事對財務報表所負之責任

董事確認須負責為每一個財政年度編製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業務狀況之財務報表，向股東提呈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及公佈時，董事須努力提呈一項平衡及容易理解之本集團現況及前景之評估。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文先生、鄧景輝先生及戴忠誠先生組成。黃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彼於領導審核委員會之運作上可應用彼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之專業知識。根據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以審核本公司中期業績及末期業績。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所載之建議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一致。

#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

- 考慮及推薦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
- 批准外聘核數師之酬金、聘用條款及該核數師辭任或撤任之任何問題；
- 根據適用標準審閱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之有效性；
- 於審核開始前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有關審核之性質及範疇和申報責任；
- 就聘用外聘核數師制定及實踐政策，提供非審核服務，並就需要採取之改善措施提出建議；
- 遞交董事會前，先行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與中期及年度報告，尤其集中於以下各項：
  - (i) 會計政策及慣例之任何變動；
  - (ii) 涉及重要判斷之地方；
  - (iii) 因審核產生之重大調整；
  - (iv) 持續經營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v) 是否已遵守會計原則及準則；及
  - (vi) 是否已遵照上市規則及其他有關財務申報之法例規定；
- 審閱本集團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並確保管理層履行其職責，以維持有效之內部監控制度；
- 考慮有關內部監控事宜之重要調查結果(不論董事會委派或其自發進行)及管理層之回應；
- 審閱外聘核數師呈交予管理層之函件，以及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監控制度向管理層提出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之回應，以確保董事會對提出之事宜及時作出回應；及
- 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政策與慣例。

# 企業管治報告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黃志文先生、鄧景輝先生及戴忠誠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黃志文先生為該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負責審閱並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之角色及職責包括：

- 定期檢討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
-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及結構以及為制訂薪酬政策建立正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 就本公司董事之薪酬組合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 釐定由本公司副總裁提呈可吸引、激勵及挽留能幹員工之高級管理層薪酬組合；
- 審閱根據彼等不時之表現及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購股權之提議；
- 就執行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層員工之長期獎勵計劃之結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 企業管治報告

下表列示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於董事會及上述委員會會議之出席情況：

會議 (次數)	董事會 (10)	審核委員會 (5)	薪酬委員會 (1)	出席率
<b>執行董事</b>				
黃金富	10(10)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譚威強	9(10)	不適用	不適用	90%
劉夢熊	9(10)	不適用	不適用	90%
黃康龍	10(10)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單志強	10(10)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Edward Patrick Jacobson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獲委任)	0(7)	不適用	不適用	0%
易興吾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b>非執行董事</b>				
Frank Douglas Magnus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獲委任)	0(7)	不適用	不適用	0%
唐彥田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獲委任)	1(7)	不適用	不適用	1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志文	9(10)	5(5)	1(1)	94%
鄧景輝	10(10)	5(5)	1(1)	100%
戴忠誠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二日獲委任)	1(5)	0(1)	1(1)	29%
夏萍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辭任)	3(4)	3(4)	不適用	75%

## 外聘核數師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須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核數費用約為6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90,000港元)。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年度財務報表已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商討審核範圍，並確認彼等之獨立性及客觀性。

# 企業管治報告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全權負責維持本集團健全及有效之內部監控制度，包括界定管理架構及相關之權限以協助本集團達致商業目標、保管資產以防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理、確定適當之會計記錄得以保存並可提供可靠之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對外發佈，並確定符合相關法例與規則。上述監控制度旨在合理(但並非絕對)保證並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並管理(但並非完全消除)營運系統失誤及本集團未能達標之風險。

董事會通過審核委員會按年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進行審閱。雖然本集團尚未建立內部審核職能，但董事會信納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有關內部監控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繼續促進及加強其與投資者之關係及溝通。本公司與傳媒、分析員及基金經理保持密切溝通渠道。

## 與股東之溝通

為促進與股東有效溝通，本公司在年報及新聞稿中公佈詳盡資料，亦透過本公司網站[www.creditcarddna.com](http://www.creditcarddna.com)發佈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之資訊。

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董事會與本公司股東進行直接溝通之重要機會，故本公司視股東週年大會為一項重大事件。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會盡可能出席。外聘核數師亦會列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諮詢。所有股東均會獲最少21天股東週年大會召開通知，並鼓勵彼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 行為守則

本公司製備員工手冊，列明本公司之規章制度以及本集團全體員工須遵守之道德守則。各級員工均須以誠實、勤奮及負責任的態度行事。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年度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原則，並遵從其一切適用守則條文，惟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按指定任期委任，但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 核數師報告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6樓

致：智富能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本核數師行獲委聘審核載列於第27至85頁智富能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 核數師之責任

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之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向全體股東報告，而不得用於其他用途。本行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除下文所闡釋本行的工作範疇受到限制外，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然而，基於「放棄發表意見之基礎」一段所述事宜，本行未能取得充分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審核意見之基準。

# 核數師報告

## 放棄發表意見之基礎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綜合資產負債表按馬達加斯加石油國際有限公司(「MPIL」)股權21%之原值140,020,000港元記入一項可供出售投資。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所披露，MPIL乃由兩家附屬公司即Hopestar Group Limited(「Hopestar」)及Dorson Group Limited(「Dorson」)直接持有。MPIL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該公司已就位於馬達加斯加共和國一塊臨海地區(「2104區塊」)進行石油及天然氣之開採及營運，與馬達加斯加共和國之國家礦務及戰略工業管理局訂立一項石油及天然氣產品分享協議。MPIL有權取得開採、利用及運輸2104區塊內現藏原油及伴生天然氣所需之採礦權(「採礦權」)。然而，本行未能獲得足以令本行信納之文件憑證，以評估可供出售投資之賬面值是否有任何減值須予確認。此外，本行未能獲得足以令本行信納之憑證，以評估MPIL是否已獲得採礦權，已開展任何重大業務營運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是否有涉及Hopestar、Dorson或MPIL投資之任何長期負債及承諾。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包括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支付訂金約100,000,000港元。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所披露，該訂金乃就收購Dormer Group Limited(「Dormer」)96.66%股權以及Dormer所持有唯一資產(即為於MPIL之15%股權)向Udaya Holdings Limited(「Udaya」)支付之訂金。除上文所述有關MPIL之數據不足外，本行亦未能取得足以令本行信納之資料，以評估該就收購附屬公司支付訂金是否有任何減值須予確認。

另外，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所披露，MPIL董事會包括三名董事，其中一名為 貴公司提名之人士。然而， 貴公司董事認為，其主要或大部分擁有權乃由另一位投資者擁有，該投資者實際上使該兩間附屬公司無法對MPIL施加重大影響。因此，於MPIL之投資被視作可供出售投資。

在缺乏足夠可靠憑證之情況下，本行未能評估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將於MPIL之權益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是否適當。

本行無法採用其他令本行信納且令人滿意之審核程序，以證明上述事項並無重大錯誤陳述。倘發現必須就上述事宜作出任何調整，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將會受到重大影響。

# 核數師報告

## 放棄發表意見：放棄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

基於本行在「放棄發表意見之基礎」一段所述重大事宜，本行未能就綜合財務報表是否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而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在所有其他方面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適當編製。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葉汝澤

執業證書號碼：P04798

香港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 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	6,838	3,974
銷售成本		(4,868)	(3,418)
毛利		1,970	556
其他經營收入		1,456	2,291
分銷成本		(1,237)	(1,406)
行政費用		(42,939)	(44,095)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11,324)	(5,989)
財務成本	(7)	(466)	(121)
出售一家共同控制企業部分權益之收益		920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應佔收益	(8)	1,819	3,14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11,242	–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虧損		(784)	(450)
無形資產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10,472)	(37,128)
除所得稅前虧損	(9)	(49,815)	(83,193)
所得稅	(10)	6,263	–
年內虧損		(43,552)	(83,193)
以下應佔：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3,506)	(83,193)
— 少數股東權益		(46)	–
		(43,552)	(83,193)
每股虧損			
基本	(11)	(1.72)仙	(3.91)仙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082	3,095
無形資產	(14)	–	10,472
於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15)	598	406
可供出售投資	(16)	140,020	140,020
收購物業已付訂金	(17)	10,104	9,34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已付訂金	(18)	100,000	–
		<b>253,804</b>	<b>163,333</b>
<b>流動資產</b>			
暫時付款	(19)	7,838	–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已付訂金	(20)	3,000	–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1)	2,502	1,813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15)	–	700
可供出售投資	(16)	–	10,435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22)	6,338	2,83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7,076	5,263
銀行結存及現金		24,937	2,983
		<b>51,691</b>	<b>24,030</b>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4)	2,871	3,201
稅項撥備		1,545	–
銀行借貸	(25)	–	1,943
		<b>4,416</b>	<b>5,144</b>
<b>流動資產淨值</b>		<b>47,275</b>	<b>18,886</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01,079</b>	<b>182,219</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	(26)	–	7,808
<b>資產淨值</b>		<b>301,079</b>	<b>174,411</b>

#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7)	31,443	23,993
儲備		269,579	150,41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301,022	174,411
少數股東權益		57	—
權益總額		301,079	174,411

第27至8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黃金富  
董事

譚威強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贖回		可換股票據		以股份				少數股東	
	股本	股份溢價	儲備	其他儲備	繳入盈餘	權益部分	支出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	108,203	298,056	-	-	-	4,340	1,129	(68)	(369,594)	42,066	-	42,066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	-	2,679	-	-	-	-	-	2,679	-	2,679
換算本集團賬目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68	-	68	-	68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83,193)	(83,193)	-	(83,193)
年內已確認之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2,679	-	-	-	68	(83,193)	(80,446)	-	(80,446)
本年度發行股份	21,200	106,000	-	-	-	-	-	-	-	127,200	-	127,200
為收購附屬公司而發行股份	14,929	69,091	-	-	-	-	-	-	-	84,020	-	84,020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433	2,477	-	-	-	-	(317)	-	-	2,593	-	2,593
購回股份	(807)	(2,991)	807	-	-	-	-	-	-	(2,991)	-	(2,991)
確認以股本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	-	-	-	-	-	5,989	-	-	5,989	-	5,989
贖回可換股票據	-	-	-	-	-	(4,340)	-	-	320	(4,020)	-	(4,020)
削減股本	(119,965)	-	-	-	119,965	-	-	-	-	-	-	-
撇銷本公司累計虧損	-	-	-	-	(119,965)	-	-	-	119,965	-	-	-
註銷購股權	-	-	-	-	-	-	(101)	-	101	-	-	-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23,993	472,633	807	2,679	-	-	6,700	-	(332,401)	174,411	-	174,411

#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贖回		繳入盈餘	可換股票據		以股份		累計虧損	少數股東	
	股本	股份溢價	儲備	其他儲備		權益部分	支付之	匯兌儲備	總計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23,993	472,633	807	2,679	-	-	6,700	-	(332,401)	174,411	-	174,411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撥入損益賬	-	-	-	(2,679)	-	-	-	-	-	(2,679)	-	(2,679)
換算以下單位賬目產生之匯兌差額												
- 本集團	-	-	-	-	-	-	-	(498)	-	(498)	-	(498)
- 共同控制企業	-	-	-	-	-	-	-	49	-	49	-	49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43,506)	(43,506)	(46)	(43,552)
年內已確認之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2,679)	-	-	-	(449)	(43,506)	(46,634)	(46)	(46,680)
一家新註冊成立附屬公司之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	103	103
本年度發行股份	4,790	112,565	-	-	-	-	-	-	-	117,355	-	117,355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2,660	59,410	-	-	-	-	(14,630)	-	-	47,440	-	47,440
發行新股應佔之交易成本	-	(2,874)	-	-	-	-	-	-	-	(2,874)	-	(2,874)
確認以股本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	-	-	-	-	-	11,324	-	-	11,324	-	11,324
註銷購股權	-	-	-	-	-	-	(1,957)	-	1,957	-	-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31,443	641,734	807	-	-	-	1,437	(449)	(373,950)	301,022	57	301,079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所得稅前虧損	(49,815)	(83,193)
下列項目之調整：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虧損	784	450
利息收入	(1,072)	(1,272)
股息收入	(16)	(9)
利息支出	466	121
折舊	1,084	1,492
壞賬撇銷	—	497
呆壞賬撥備	1,510	—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11,324	5,989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應佔收益	(1,819)	(3,14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11,24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6	38
贖回可換股票據之收益	—	(944)
出售一家共同控制企業部分權益之收益	(920)	—
無形資產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10,472	37,128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39,228)	(42,852)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199)	11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330)	1,021
用於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41,757)	(41,712)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投資活動</b>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已付訂金增加		(100,000)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18,998	—
購買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8,895)	(61,466)
暫時付款增加		(7,838)	—
出售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7,212	61,850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已付訂金增加		(3,000)	—
已收利息		1,072	1,27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66)	(2,165)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813)	(5,263)
向一家共同控制企業注資		(1,008)	—
出售一家共同控制企業部分權益所得款項		1,001	—
收購物業已付訂金增加		(764)	(9,340)
一家共同控制企業償還款項		700	—
已收股息		16	9
收購附屬公司	(31)	—	(56,000)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7,756)
墊款予一家共同控制企業		—	(4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35
<b>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b>		<b>(95,385)</b>	<b>(79,300)</b>
<b>融資活動</b>			
因配售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114,481	127,200
贖回可換股票據		—	(15,900)
購回股份之付款		—	(2,991)
行使購股權時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47,440	2,593
新造銀行借貸		—	1,943
償還銀行借貸		(1,943)	—
一名少數股東注資		103	—
已付利息		(466)	(113)
<b>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b>		<b>159,615</b>	<b>112,732</b>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b>		<b>22,473</b>	<b>(8,280)</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983	11,2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519)	34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指銀行結存及現金</b>		<b>24,937</b>	<b>2,983</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並登記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披露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主要業務分別載於附註37及15。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本集團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而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目前及過往會計年度業績的編製及呈報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詮釋。本集團已著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帶來的影響，惟尚未能確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其編製及呈報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有無重大影響。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會導致日後編製及呈報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有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支持計劃 <sup>6</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利益資產 限額、最低資本規定及相互間影響 <sup>5</sup>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1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條文。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如下列會計政策所述按公平值計量。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計算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有權支配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決策，藉此從其業務得益，即視為有控制權。於本年度內購入或售出之附屬公司業績，由收購生效日期起或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適用情況而定)計入綜合收入報表。如有需要，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致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本集團內部公司間所有交易、結存、收入及支出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 附屬公司之投資

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列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有關成立一個由合營者共同控制其經濟活動之獨立實體之合營安排，稱為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企業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權益法，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乃按成本，並就本集團於收購後分佔溢利或虧損之變動及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之變動調整，再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當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本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共同控制企業投資淨額之一部分之長期權益)時，本集團將停止確認其於未來虧損之應佔部分。本集團僅於其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已代共同控制企業支付款項時，方會對額外應佔虧損作出撥備及確認負債。

當一家集團實體與一家集團共同控制企業進行交易時，未變現溢利或虧損將按本集團於該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之金額撇銷，除非未變現虧損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在此情況下則全額確認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其估計可用年期並經計及各自之估計剩餘價值，以直線法計算折舊以撇銷其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該資產所產生任何損益(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取消確認之年度計入綜合收入報表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無形資產

####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指為提供信用卡防盜設備及數據網絡認證服務而購買專利權及技術之成本。

獨立收購及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相反，可永久使用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取消確認無形資產產生之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量，並於取消確認資產時在綜合收入報表確認。

#### 減值

可永久使用之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不論有否出現減值跡象，均會每年比較其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檢測其減值情況。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將降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賬面值將提高至其修訂後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經提高之賬面值不得超過過往年度該項資產在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之情況下而應已釐定之賬面值。

當有跡象顯示有確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則須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財務工具

當一間集團實體成為有關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會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入賬。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首先以公平值計量。首次確認時，因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產生之直接交易成本(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將視乎情況加入或扣除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收購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產生之直接交易成本，即時在損益賬確認。

### 財務資產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分為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投資。所有財務資產之日常買賣，於交易日確認或終止確認。日常買賣乃指購買或出售根據有關市場規則或慣例設定之時限內交付之財務資產。就各類財務資產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可細分為兩個類別，包括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及於首次確認時已指定為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於首次確認後之每個結算日，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產生期內直接於損益賬內確認。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之非衍生財務資產。於首次確認後之每個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乃使用實際利率法已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已減值，減值虧損在損益賬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當資產之可收回數額增加在客觀而言與確認減值後所發生之事件有關時，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撥回，惟規定資產在撥回減值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如無確認減值之應有攤銷成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財務工具(續)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已指定或並無列作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投資之非衍生項目。於初次確認後各結算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權益確認，直至該財務資產售出或釐定出現減值為止，屆時以往於權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會自權益剔除，並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任何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減值虧損將不會於以後期間撥回。就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而言，倘該項投資之公平值增加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聯繫，則其後將撥回減值虧損。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倘並無於活躍市場之報價及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算且與該等非上市股本工具掛鈞並須以交付該等無報價股本工具之方式結算之衍生工具，則可供出售股本投資於初次確認後各結算日，按成本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倘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則於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財務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差額計量。該等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 財務負債及權益

集團實體所發行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財務負債和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

股本工具為證明於本集團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之財務負債主要為其他財務負債。就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財務工具(續)

#### 其他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包括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以及銀行借貸)乃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 股本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列賬。

####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在合約訂立日期以公平值確認，並於其後在各結算日重估其公平值。產生之損益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 取消確認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權利已屆滿，或財務資產已轉讓及本集團已將其財務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該財務資產即取消確認。取消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及已直接於權益確認之累計損益之總和之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當有關合約之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財務負債取消確認。取消確認之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賬確認。

#### 減值虧損(不包括可永久使用之無形資產(見上文有關無形資產之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均檢討其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虧損。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將降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減值虧損(不包括可永久使用之無形資產(見上文有關無形資產之會計政策))(續)**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賬面值將提高至其修訂後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經提高之賬面值不得超過過往年度該項資產在無確認減值虧損之情況下而予以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立即確認為收入。

### 外幣

於編製每一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凡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適用之匯率換算，以其功能貨幣(該實體經營業務之主要經濟環境所用貨幣)入賬。於每個結算日，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結算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以公平值入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日期適用之匯率換算。惟以外幣計值以歷史成本入賬之非貨幣項目則不予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賬確認，惟倘匯兌差額乃因換算構成本集團於境外業務之淨投資額一部分之貨幣項目而產生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於綜合財務報表之權益內確認。於再換算以公平值入賬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則計入損益賬，惟因再換算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有關收益及虧損之非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差額則除外，於該情況下，其匯兌差額亦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就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而言，本集團境外業務之資產與負債乃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列賬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惟倘匯率於該年度內出現大幅波動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則確認為權益之獨立部分(外幣換算儲備)。該匯兌差額於該境外業務售出期間在損益賬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即一般業務過程中供應貨品在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後之應收款項、出售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收入、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

服務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銷售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收入，於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被轉讓及所有權轉移後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

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參考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計算，該利率為確實將財務資產之預計可用年期內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該資產之賬面淨值之貼現率。

投資之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 以股本結算基準之股份支付之交易

#### 授予本公司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

參考授出日期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釐定之所接受服務之公平值，乃以直線法基準於歸屬期間列作開支，股本(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儲備)則作相應增加。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估計變動產生之影響(如有)將於損益賬確認，而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儲備亦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儲備確認之金額將撥入股份溢價。倘購股權被沒收或於到期時仍未行使，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儲備確認之金額將撥至累計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收入報表所報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及開支，並且不包括收入報表內從未課稅及扣稅之項目。本集團本期稅項之負債按結算日時已確立或大致上已確立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盈利所用相應稅基間差額確認，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處理。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可能出現可運用暫時差額扣稅之應課稅盈利時提撥。若於一項不影響應課稅務盈利及會計盈利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首次確認之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而引致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若本集團可令暫時差額對沖及暫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對沖之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檢討，並於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盈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調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中扣除或計入損益，惟倘遞延稅項與直接在權益中扣除或計入權益之項目有關，則於權益中處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退休福利計劃

於綜合收入報表所扣除有關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指本集團按照計劃規則所訂供款比率應付予計劃之供款。

應付予香港以外司法權區之退休金計劃之供款款項乃作為開支，於僱員提供服務後而享有該等供款時在綜合收入報表內扣除。

### 租約

凡在租約條款中將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報酬轉移予承租人的租約，即屬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一概歸入經營租約。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經營租約應付之租金以直線法按有關租約年期自損益賬扣除。作為吸引訂立經營租約之已收及應收利益，於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之扣減。

### 撥備

若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現有責任，及本集團可能須履行該項責任，即會確認撥備。撥備乃根據董事對於結算日履行該項責任所須支出作出的最佳估算釐定，並在出現重大影響時貼現至現值。

###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賬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要求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與開支之呈報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多個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成為對在其他來源並不顯然易見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折舊。本集團每年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倘預期與原先估算有差異，則有關差異將會影響估算有變動的年度之折舊開支。

### 資產之估計減值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審閱內部及外來資料以識別下列資產可能減值或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之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無形資產；
-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 可供出售投資；
-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已付訂金；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已付訂金；及
- 暫時付款。

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會評估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此外，就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及可無限使用之無形資產而言，其可收回金額會每年進行評估（無論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當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在綜合收入報表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 資產之估計減值(續)

用以識別減值跡象之有關資料通常屬主觀性質，故本集團就其業務採用有關資料時須作出判斷。本集團對此等資料之詮釋會直接影響是否於任何指定結算日進行減值評估。

倘確定出現減值跡象，本集團進一步處理有關資料時須估計資產之可收回價值，即資產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值。視乎本集團對檢討資產整體重要性之評估及合理估算可收回價值之複雜性，本集團可能會利用內部資源進行有關評估或委聘外部顧問以於評估時向本集團提供意見。無論利用何種資源，本集團於評估時均須作出眾多假設，包括有關資產之使用情況、產生之現金流量、適當市場貼現率及預計市場及規管情況。該等假設如出現任何變動，可能會導致日後對任何資產可收回價值之估算出現重大變動。

###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受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限制及管理層於假設所使用估計之不確定因素所影響。該等估計包括有限提早行使行為、購股權有效期內預期公開行使期間之間隔及次數，以及購股權模式之其他相關參數。

### 呆壞賬撥備

有關本集團呆壞賬撥備之政策乃根據對賬目作出可收回程度評估、賬齡分析及管理層判斷後釐定。管理層需要就評估該等應收款項之最終變現款額(包括每名客戶目前之信譽及過往還款歷史)作出大量判斷。倘本集團客戶之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其還款能力受損，則可能需要增加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財務工具包括股本及債務投資、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該等財務工具詳情已於各有關附註披露。下文載列與該等財務工具有關之風險及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 公平值

由於即期或短期內到期的關係，呈列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若干投資業務，其資產淨值乃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在國際市場並非屬自由兌換貨幣，其兌換率乃由中國人民銀行釐定。

### 信貸風險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應收賬款及按金賬面值為本集團就其財務資產承擔之最高信貸風險。概無其他財務資產附帶重大信貸風險。由於信貸風險分散於多名交易對手及客戶，故本集團信貸風險並無過分集中。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涉及利率變動之市場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貸有關。

## 6.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指就下列各項已收及應收淨收益：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提供金融資訊服務	2,848	2,526
提供信用卡防盜器材及數碼網絡授權服務	3,963	1,414
其他	27	34
	<b>6,838</b>	<b>3,97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6.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 (a) 業務分類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現分為兩個(二零零六年：兩個)營運部門。該兩個部門乃本集團呈報基本資料之基礎。本集團以業務劃分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貢獻，以及分類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提供金融資訊服務		提供信用卡防盜器材 及數碼網絡授權服務		其他		總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外界銷售	2,848	2,526	3,963	1,414	27	34	6,838	3,974
分類業績	(1,076)	(902)	(5,412)	(9,425)	(443)	(859)	(6,931)	(11,186)
未分配企業開支							(45,143)	(37,457)
財務成本							(466)	(121)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								
處理之財務資產應佔收益							1,819	3,14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11,242	-
出售一家共同控制企業								
部分權益之收益							920	-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虧損							(784)	(450)
無形資產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10,472)	(37,128)
除所得稅前虧損							(49,815)	(83,193)
所得稅							6,263	-
本年度虧損							(43,552)	(83,19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6.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 (a) 業務分類(續)

於六月三十日

	提供金融資訊服務		提供信用卡防盜器材 及數碼網絡授權服務		其他		總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848	579	29,894	29,527	40	161	30,782	30,267
於一家共同控制 企業之權益							598	1,106
可供出售投資							140,020	150,455
暫時付款							7,838	—
收購一家 附屬公司已付訂金							100,000	—
收購可供出售 投資已付訂金							3,000	—
未分配企業資產							23,257	5,535
總資產							305,495	187,363
<b>負債</b>								
分類負債	1,294	925	1,542	3,200	18	—	2,854	4,125
未分配企業負債							1,562	8,827
總負債							4,416	12,95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6.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 (a) 業務分類(續)

於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提供金融資訊服務		提供信用卡防盜器材 及數碼網絡授權服務		其他		總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117	90	240	981	—	—	357	1,071
未分配資本開支							709	1,094
							1,066	2,165
折舊	34	19	478	426	47	90	559	535
未分配折舊							525	957
							1,084	1,492
未分配無形資產之 已確認減值虧損							10,472	37,128
壞賬撇銷	—	—	—	497	—	—	—	497
呆壞賬撥備	—	—	500	—	—	—	500	—
未分配呆壞賬撥備							1,010	—
未分配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11,324	5,9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	—	38	—	—	—	38
未分配出售物業、廠房 及設備之虧損							16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6.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 (b) 地區分類

按地區市場(不論服務來源)劃分之本集團營業額及對經營虧損之貢獻分析如下：

	營業額		對經營虧損之貢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香港	5,756	3,208	(46,644)	(43,127)
中國	1,082	766	(5,430)	(5,516)
	<b>6,838</b>	<b>3,974</b>	<b>(52,074)</b>	<b>(48,643)</b>

按資產所在地之區域劃分之分類資產賬面值及資本增加之分析如下：

	分類資產之賬面值		資本增加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香港	293,691	184,206	706	2,016
中國	11,804	3,157	360	149
	<b>305,495</b>	<b>187,363</b>	<b>1,066</b>	<b>2,165</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7. 財務成本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有關下列項目之利息：		
— 可換股票據	—	104
— 銀行借貸	466	17
	<b>466</b>	121

## 8.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應佔收益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出售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1,058	3,325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761	(176)
	<b>1,819</b>	3,14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9. 除所得稅前虧損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不包括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12,145	19,240
其他員工成本	8,316	10,99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605	679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10,331	5,060
員工成本總額	31,397	35,975
核數師酬金	600	590
折舊	1,084	1,492
壞賬撇銷	—	497
呆壞賬撥備	1,510	—
租用物業之經營租約開支	2,501	2,784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不包括員工成本)	993	9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6	38
股息收入	(16)	(9)
贖回可換股票據之收益	—	(944)
利息收入	(1,072)	(1,272)
匯兌(收益)/虧損	(368)	61

## 10. 所得稅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所得稅包括：		
年內香港利得稅撥備	(1,545)	—
遞延稅項(附註26)	7,808	—
	6,263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0. 所得稅(續)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在香港概無應課稅溢利，故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其他司法管轄區概無應課稅溢利，故兩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均未作出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之稅項撥備。

本年度之稅項抵免與綜合收入報表之本年度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49,815)	(83,193)
按香港所得稅率17.5%繳交之稅項(二零零六年：17.5%)	(8,717)	(14,559)
在稅務方面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2,311	13,674
在稅務方面不應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790)	(855)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791	1,771
未確認其他遞延稅項資產之稅務影響	—	(157)
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稅率不同之影響	142	126
年內稅項抵免	(6,263)	—

##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43,50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3,193,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531,963,617股(二零零六年：2,128,120,533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對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造成反攤薄影響，因此並無呈列該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2.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

### (a) 董事酬金

13名(二零零六年：13名)董事之已付或應付酬金之詳情呈列如下：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其他酬金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酬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房屋津貼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支出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黃金富	—	4,800	200	12	—	—	5,012
譚威強	—	840	33	12	—	271	1,156
劉夢熊	—	—	5,269	12	—	380	5,661
易興吾(附註1)	—	55	—	2	—	—	57
單志強	—	240	9	12	—	108	369
黃康龍	—	480	20	12	—	678	1,190
Edward Patrick Jacobson(附註2)	—	—	—	—	—	434	434
<b>非執行董事</b>							
Frank Douglas Magnus(附註2)	—	—	—	—	—	434	434
唐彥田(附註2)	—	—	—	—	—	434	43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志文	80	—	—	—	—	108	188
夏萍(附註3)	27	—	—	—	—	108	135
鄧景輝	30	—	—	—	—	108	138
戴忠誠(附註4)	—	—	—	—	—	—	—
	137	6,415	5,531	62	—	3,063	15,208

附註：

1.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
2.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獲委任。
3.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辭任。
4.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二日獲委任。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2.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續)

### (a) 董事酬金(續)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其他酬金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酬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房屋津貼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支出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黃金富	—	4,800	200	12	—	1,550	6,562
黃海強(附註1)	—	1,763	71	8	92	—	1,934
譚威強(附註2)	—	364	—	6	—	310	680
劉夢熊	—	—	10,960	12	—	1,550	12,522
易興吾(附註3)	—	240	15	8	—	84	347
單志強(附註2)	—	104	—	5	—	77	186
黃康龍	—	450	16	12	—	976	1,454
宋小海(附註4)	—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志文	60	—	—	—	—	31	91
夏萍	30	—	—	—	—	31	61
鄭光明(附註5)	3	—	—	—	—	—	3
余景華(附註6)	9	—	—	—	—	31	40
鄧景輝(附註7)	—	—	—	—	—	—	—
	102	7,721	11,262	63	92	4,640	23,880

附註：

-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四日辭任。
-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
-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辭任。
-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日辭任。
-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三日辭任。
-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2.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續)

### (a) 董事酬金(續)

概無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放棄任何酬金。

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 (b)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中，兩位(二零零六年：四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等之酬金已載於上文。餘下三位(二零零六年：一位)最高薪人士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酌情花紅及其他福利	868	664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3,039	15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5	12
	<b>3,942</b>	<b>831</b>

三位(二零零六年：一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屬於以下組別：

	人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
	<b>3</b>	<b>1</b>

- (c) 於該兩個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即將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作為離職之補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	587	4,789	388	5,764
匯兌調整	15	40	—	55
添置	42	665	1,458	2,165
出售	—	(165)	—	(165)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644	5,329	1,846	7,819
匯兌調整	11	31	—	42
添置	126	940	—	1,066
出售	—	(239)	—	(239)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b>781</b>	<b>6,061</b>	<b>1,846</b>	<b>8,688</b>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	154	2,890	259	3,303
匯兌調整	4	17	—	21
年內開支	167	1,016	309	1,492
出售時扣除	—	(92)	—	(92)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325	3,831	568	4,724
匯兌調整	4	17	—	21
年內開支	145	570	369	1,084
出售時扣除	—	(223)	—	(223)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b>474</b>	<b>4,195</b>	<b>937</b>	<b>5,606</b>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b>307</b>	<b>1,866</b>	<b>909</b>	<b>3,082</b>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319	1,498	1,278	3,09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乃經計及各自之估計剩餘價值以直線法計算折舊，所採用之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10%至50%或於租約期限內(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
汽車	20%

## 14. 無形資產

	專利及技術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85,884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	38,284
綜合收入報表內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37,128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75,412
綜合收入報表內已確認之減值虧損(附註)	10,47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85,884
賬面值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10,472

附註：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於本集團之專業估值師邦盟匯駿評估有限公司進行之估值，已就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無形資產賬面值作出檢討。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值基準釐定。因此，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在綜合收入報表確認約10,472,000港元之減值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5.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於非上市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成本	1,832	935
分佔收購後虧損	(1,234)	(529)
	598	406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	700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悉數償還。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之公平值與其相應賬面值相若。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售出其擁有之共同控制企業之10%股本權益，代價約為1,001,000港元，是次出售帶來收益920,000港元。

本集團共同控制企業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詳情如下：

共同控制企業 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所持股權 類別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股權 實際百分比 %	本集團 持有之投票權 %	主要業務
北京一卡通電子 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4,580,000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2,000,000元)	40	50	提供電子 付款平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5.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續)

按照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並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所編製之北京一卡通電子支付科技有限公司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摘要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	—
年內虧損	1,960	899
本集團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784	450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總資產	3,512	1,550
總負債	(2,017)	(738)
合營夥伴應佔淨資產	1,495	812
本集團分佔共同控制企業淨資產	598	406

## 16.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附註a、b及c)	143,440	143,440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b)	(3,420)	(3,420)
	140,020	140,020
於單位信託之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值(附註d)	—	10,435
	140,020	150,455
減：列作流動資產之款項	—	(10,435)
列作非流動資產之款項	140,020	140,02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6. 可供出售投資(續)

附註：

- (a) 非上市股本證券指於私人實體之投資，包括在美國註冊成立之W-Phone, Inc.及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馬達加斯加石油國際有限公司(「MPIL」)。
- (b) 於W-Phone, Inc.之非上市投資乃於各結算日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算，因為合理之公平值估計範圍極大，本公司董事認為該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
- (c) 非上市投資指本公司兩間全資附屬公司即Hopestar Group Limited(「Hopestar」)及Dorson Group Limited(「Dorson」)於MPIL所持有之21%股權。MPIL董事會包括三名董事，其中一名為本公司提名之人士。然而，本公司董事認為，其主要或大部分擁有權乃由另一位投資者擁有，該投資者實際上使該兩間附屬公司無法對MPIL施加重大影響。因此，於MPIL之投資被視作可供出售投資，並於結算日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就董事所深知，MPIL為一間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除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七日就馬達加斯加共和國約20,100平方公里臨海地區(「2104地塊」)內進行石油及天然氣之開採及營運，與馬達加斯加共和國之Office Des Mines Nationales Et Des Industries Strategiques(「OMNIS」，即國家礦務及戰略工業管理局，英文譯名為「The National Office for Mining and Strategic Industries」)訂立石油及天然氣產品分享協議(「產品分享協議」)及與中油集團訂立服務協議(「服務協議」)外，並無開展任何重大業務營運。

根據產品分享協議，MPIL擁有2104地塊之開採及營運權利，以及有權分享產品(或由此所得溢利)之45%至73%(實際百分比視乎2104地塊之每日原油生產速度而定，而2104地塊之每日生產原油桶數越多，MPIL可享受之溢利百分比越低)，為期由二零零五年十月七日起計最少25年。MPIL將負責安排2104地塊之油氣項目發展所需資本承擔、人力資源及設備，而OMNIS將有權享有基於根據產品分享協議先前同意之比例而作出之產品分享安排項下之利益。根據服務協議，BGP Inc將向MPIL提供有關2104地塊之開採及數據收集、處理及分析服務。MPIL董事會包括三名董事，其中一名由本公司指派。根據MPIL及賣方之管理層向本公司披露之資料，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該公佈日期，MPIL並無任何長期負債(根據產品分享協議及服務協議已產生及將產生之承擔、成本及開支除外)，亦無編製任何經審核或未經審核之財務報表。根據賣方向買方披露之資料，MPIL於結算日前並無錄得任何溢利或虧損淨額(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前及後)，亦無產生任何重大負債。

- (d) 非上市投資指在開曼群島成立之單位信託投資，到期日為二零零七年二月。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該單位信託已按代價約18,998,000港元悉數贖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7. 收購物業已付訂金

該款項乃為收購北京辦公室物業支付之按金。董事認為，該按金不可退回，故被列作非流動資產。

## 18.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已付訂金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Dorson與獨立第三方Udaya Holdings Limited（「Udaya」）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原收購協議」）。原收購協議其後分別經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之兩份補充協議（統稱「收購協議」）所補充。根據收購協議，Dorson將認購Dormer Group Limited（「Dormer」）股本中9,666股每股面值1美元股份，相當於Dormer全部已發行股本之96.66%，代價為354,960,000港元。

Dormer乃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除繳足股本10,000美元及其於MPIL每股面值1美元之150股股份擁有之權益（相當於MPIL全部已發行股本之15%）外，Dormer於原收購協議日期並無任何重大資產或負債。就董事所深知，Dormer並無開展任何業務營運，亦無編製任何經審核或未經審核財務報表。Dormer於原收購協議日期前並無錄得任何溢利或虧損淨額，亦無產生任何重大負債。收購完成後，Dormer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本集團於MPIL所持實際權益將由21%增加至約35.5%。

截至結算日，本集團已就收購Dormer支付訂金100,000,000港元。於結算日後，本公司已以每股0.616港元之價格向Udaya配發413,896,10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合共254,960,000港元，以完成收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9. 暫時付款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Templeton Global Limited(「Templeton Global」)訂立購買潛在石油資產(「潛在石油資產」)之認購權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獲授購買潛在石油資產之認購權利(「認購權」)。

潛在石油資產主要包括於Кен-Ай-Ойл-Кызылорда(「КАОК」)，一家根據哈薩克斯坦法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之60%權益。КАОК擁有位於哈薩克斯坦阿克糾賓洲之42.2平方公里之區域油田之100%勘探權及開採權，該油田估計之油儲量逾30,000,000桶。根據КАОК與哈薩克斯坦的國家能源及礦務局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五日所訂立之油田勘探及開採協議，為期最長9年。

本公司就認購權應付之代價為象徵式100美元(約相當於780港元)。本公司可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行使期」)內向Templeton Global發出書面通知行使認購權。於行使期內，本集團有權對潛在石油資產進行盡職審查。為確保本集團能迅速地審核及評估潛在石油資產之投資，本集團已向Templeton Global支付訂金1,000,000美元(約相當於7,837,000港元)。倘本集團選擇不進行收購，Templeton Global將向本公司退回該訂金。

倘本集團選擇行使認購權，本集團向Templeton Global應付之購買價為相等於但不超過18,000,000美元之款項，可就現金及債務作出調整。

此外，亦就交易委任獨立顧問。就所提供服務支付代價1,000,000美元(「服務費」)。各訂約方已書面同意，倘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未能就收購潛在資產與Templeton Global訂立正式買賣協議，本集團將支付服務費；否則服務費將由Templeton Global支付。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0.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已付訂金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按代價人民幣3,000,000元(約相當於3,000,000港元)收購根據中國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廣州易聯商業服務有限公司。代價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悉數支付。

於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本集團仍在處理有關投資的法定擁有權事項。

## 21.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60天之信貸期。貿易應收賬款已計入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內，有關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0-60天	550	598
61-90天	510	1
超過90天	296	1
貿易應收賬款	1,356	600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656	1,213
	4,012	1,813
減：呆壞賬撥備	(1,510)	—
	2,502	1,813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之公平值與其相應賬面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2.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列賬之持作買賣上市股本證券	6,338	1,230
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基金非上市投資	—	1,606
	6,338	2,836
上市證券市值	6,338	1,230

## 23. 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已抵押銀行存款中，約6,91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110,000港元)已抵押予一家銀行作為一家附屬公司獲授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餘額15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53,000港元)則抵押予一家銀行以使一家附屬公司獲得商業賬戶。

該存款之固定年息率介乎2.8125厘至5.1000厘(二零零六年：年息率介乎3.4125厘至5.035厘)不等。已抵押銀行存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2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871	3,201

本集團之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之公平值與相應賬面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5. 銀行借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	1,943

上述款項乃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並須於以下期限內償還：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於催繳時或一年內	—	1,943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浮息借貸約1,943,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浮息借貸乃按中國人民銀行標準貸款利率之90%計息，並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悉數償還。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之結算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借貸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2,000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尚未提取之借貸融資額：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浮息		
—於一年內到期	7,000	2,914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向一家附屬公司授出一般銀行融資乃以已抵押銀行存款6,918,000港元作抵押(附註23)。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該銀行貸款乃以5,11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零港元)之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附註23)。

本公司董事認為，該銀行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6. 遞延稅項

有關無形資產之遞延稅項負債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7,808
於本年度之綜合收入報表計入	(7,808)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估計未動用之稅務虧損約178,90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74,385,000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無法確定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就未動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27. 股本

	股份數目	價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60,000,000,000	6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0,820,340,165	108,203
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	2,120,000,000	21,200
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用以收購兩家附屬公司	1,492,925,926	14,929
行使購股權	43,320,000	433
購回股份	(80,700,000)	(807)
每六股股份合併為一股股份	(11,996,571,742)	—
削減股本	—	(119,965)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2,399,314,349	23,993
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附註a)	479,000,000	4,790
行使購股權(附註b)	265,999,996	2,66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3,144,314,345	31,44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7. 股本(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普通股本變動如下：

- (a)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按每股**0.245**港元之價格向獨立第三方發行及配發**47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b) 年內，本公司董事、僱員及顧問分別按認購價**0.132**港元、**0.152**港元、**0.153**港元及**0.348**港元，行使**165,000,000**份、**30,500,000**份、**18,000,000**份及**52,499,996**份購股權，總代價約為**47,440,000**港元，導致本公司發行**265,999,996**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發行之全部新普通股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當時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28.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四年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日通過之一項決議案而採納，以向本集團之董事、僱員、接受投資實體、供應商及客戶，以及為本集團提供研究、開發或技術支援或其他服務之實體、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股東、任何投資實體，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之持有人提供獎勵或報酬，並將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屆滿。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或本公司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其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除非經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於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或本集團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之**10%**。除非經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限內根據該等購股權可向每位合資格參與者發行之最多股份數目限於已發行股份之**1%**。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之購股權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之購股權，須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之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之購股權，倘超過已發行股份之**0.1%**及總價值(按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須經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二零零四年計劃仍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本公司股份數目為**25,566,666**股股份(二零零六年：**124,781,646**股股份)，相當於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81%**(二零零六年：**5.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8.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續)

年內，因合資格參與者接納年內授出購股權而自彼等收取之總代價為21港元(二零零六年：28港元)。

已授出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並須就所授出每份購股權支付1港元。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所授購股權之行使期將於授出當時由董事會釐定，惟有關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年。

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並將不得少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對上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本公司股份面值三者中之較高者。

(a)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年內註銷/ 失效	於二零零七年	
			七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二零零四年十月十八日	0.402	41,666,665	-	-	(41,666,665)	-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四日	0.360	333,332	-	-	(333,332)	-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日	0.282	1,666,666	-	-	(1,666,666)	-
	二零零六年二月七日	0.348	48,666,664	-	(47,166,665)	(333,333)	1,166,666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	0.152	-	56,500,000	(30,500,000)	(2,000,000)	24,000,000
本集團僱員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四日	0.360	6,913,328	-	-	(6,913,328)	-
	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0.408	3,333,333	-	-	(3,333,333)	-
	二零零六年二月七日	0.348	3,201,665	-	-	(3,201,665)	-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0.132	-	165,000,000	(165,000,000)	-	-
其他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九日	0.348	3,333,332	-	(3,333,332)	-	-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日	0.360	7,499,998	-	-	(7,499,998)	-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0.360	2,499,999	-	-	(2,499,999)	-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360	333,333	-	-	(333,333)	-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	0.360	3,333,332	-	-	(3,333,332)	-
	二零零六年二月七日	0.348	1,999,999	-	(1,999,999)	-	-
	二零零七年二月五日	0.153	-	18,000,000	(18,000,000)	-	-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	0.228	-	400,000	-	-	400,000
			124,781,646	239,900,000	(265,999,996)	(73,114,984)	25,566,666
年終可行使							25,566,66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8.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續)

(a) (續)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年內註銷/ 失效	於二零零六年
			七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二零零四年十月十八日	0.402	70,666,664	-	-	(28,999,999)	41,666,665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四日	0.360	499,998	-	-	(166,666)	333,332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日	0.282	-	1,666,666	-	-	1,666,666
	二零零六年二月七日	0.348	-	48,999,997	-	(333,333)	48,666,664
本集團僱員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四日	0.360	12,834,990	-	(5,921,662)	-	6,913,328
	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0.408	3,333,333	-	-	-	3,333,333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日	0.294	-	1,833,333	-	(1,833,333)	-
	二零零六年二月七日	0.348	-	3,666,665	(465,000)	-	3,201,665
其他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四日	0.360	833,333	-	(833,333)	-	-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九日	0.348	-	3,333,332	-	-	3,333,332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日	0.360	-	9,166,664	-	(1,666,666)	7,499,998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0.360	-	2,499,999	-	-	2,499,999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360	-	333,333	-	-	333,333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	0.360	-	3,333,332	-	-	3,333,332
	二零零六年二月七日	0.348	-	1,999,999	-	-	1,999,999
			88,168,318	76,833,320	(7,219,995)	(32,999,997)	124,781,646
年終可行使							124,781,64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8.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續)

(b)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之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附註)	加權平均 行使價 (附註) 港元
<b>二零零四年計劃</b>				
年初未行使	124,781,646	0.3688	88,168,318	0.3955
年內已授出	239,900,000	0.1384	76,833,320	0.3477
年內已行使	265,999,996	0.1783	7,219,995	0.3592
年內已註銷/已失效	73,114,984	0.3781	32,999,997	0.3931
年終未行使	25,566,666	0.1621	124,781,646	0.3688
年終可行使	25,566,666	0.1621	124,781,646	0.3688

附註：

根據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決議案，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六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已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6港元之普通股。藉註銷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已繳股本0.05港元，將合併股份之面值由每股0.06港元削減至每股0.01港元。由於進行股份合併，自上年度結轉之每股行使價及購股權數目已作調整，以反映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股份合併之影響。

(c) 就於各年度內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於各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0.3342港元(二零零六年：0.4242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8.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續)

(d)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購股權於下列日期授出，其估計公平值分別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五日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日
授出股份數目	165,000,000	56,500,000	18,000,000	400,000
授出購股權之估計 公平值(千港元)	7,267	3,064	966	27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購股權於下列日期授出，其估計公平值分別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九日	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十日	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一日	二零零六年 二月七日
授出購股權數目	1,666,666	1,833,333	3,333,332	9,166,664	2,499,999	333,333	3,333,332	54,666,661
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 (千港元)	84	78	170	295	106	14	158	5,084

(e) 購股權公平值由獨立專業估值師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按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評估。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代入該模式之數字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五日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日
<b>可變量因數</b>				
於授出日期之收市股價	0.132	0.152	0.152	0.228
行使價(港元)	0.132	0.152	0.153	0.228
無風險利率(i)	3.48%	3.57%	4.05%	3.57%
預期波幅(ii)	92%	89.44%	88.59%	95.18%
購股權到期日	1年	1年	1年	0.58年
預期股息收益率(iii)	0%	0%	0%	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8.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續)

(e)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代入該模式之數字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日	十一月三日	十一月九日	十一月十日	十一月二十五日	十一月二十八日	十二月一日	二月七日
<b>可變量因數</b>								
於授出日期之收市股價	0.282	0.294	0.342	0.348	0.348	0.348	0.354	0.342
行使價(港元)	0.282	0.294	0.348	0.360	0.360	0.360	0.360	0.348
無風險利率(i)	4.093%	4.137%	4.174%	3.999%	3.833%	3.825%	3.844%	3.84%
預期波幅(ii)	55.88%	55.86%	55.98%	55.93%	55.55%	55.54%	55.54%	67.4%
購股權到期日	1年	1年	1年	0.66年	0.66年	0.66年	0.66年	1年
預期股息收益率(iii)	0%	0%	0%	0%	0%	0%	0%	0%

(i) 適用無風險利率乃香港金融管理局外匯基金票據於各自授出日期所報6個月至1年期的孳息。

(ii) 本公司股價之歷史波動率乃根據各自授出日期前180天歷史股價釐定。

(iii) 預期股息收益率乃基於本集團過往股息派付記錄計算。

本集團已確認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之開支總額約11,32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5,989,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9. 可換股票據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年初負債部分	—	12,824
計入融資成本之利息	—	104
已付利息	—	(104)
	—	12,824
減：年內贖回	—	(12,824)
年終負債	—	—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向Alpha Logistics Group Limited(「Alpha Logistics」)發行69,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該可換股票據按年息2%計息，每半年到期支付利息一次，而其持有人可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六月十日期間，隨時將可換股票據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可予調整)。票據之利息開支採用實際利息法透過將負債部分按實際半年利率6.67%計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票據負債部分之公平值是用等同不可換股票據之市場利率計算。剩餘金額(即權益換股部分之價值)於可換股票據儲備之權益部分內列為股東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提前贖回可換股票據，代價為15,900,000港元。於贖回日期，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應佔收益分別為944,000港元及320,000港元，其中944,000港元計入綜合收入報表，另320,000港元計入累計虧損。

## 30.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進行任何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主要非現金交易如下：

1. 收購Hopestar之100%權益之代價部分由本公司以每股0.06港元發行567,000,000股普通股(合共34,020,000港元)之方式支付。
2. 收購Dorson之100%權益之代價部分由本公司以每股面值0.054港元發行925,925,926股普通股(合共50,000,000港元)之方式支付。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1. 收購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收購附屬公司。

本集團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二日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按代價40,020,000港元及100,000,000港元收購兩家附屬公司(即Hopestar及Dorson)之100%已發行股本。該附屬公司收購事項已按會計之購買法入賬。於收購日期，Hopestar及Dorson之唯一資產為分別於MPIL所持10.5%股權。因此，本集團於MPIL實際持有21%股權，該等股權被視為本集團之可供出售投資。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6。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所收購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與其各自之賬面值並無任何重大差異。該項交易所購得之資產淨值及由此而產生之已識別資產如下：

	被收購公司 之賬面值 港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可供出售投資	140,020,078
其他應付款項	(78)
	<hr/> 140,020,000
代價支付方式：	
現金	56,000,000
發行股份(附註)	84,020,000
	<hr/> 140,020,000

自收購日期起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結算日止期間，Hopestar及Dorson並無向本集團貢獻任何收益或溢利。

收購附屬公司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額為56,000,000港元。

附註：作為收購Hopestar及Dorson之部分代價，本公司已發行1,492,925,926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採用收購當日可獲得之公開價格所釐定之本公司普通股之公平值為84,207,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2. 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尚未作出撥備之有關承擔如下：

(a) 資本承擔：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已獲授權及已訂約		
— 收購附屬公司權益	255,742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1,039
— 於共同控制企業權益之額外投資	—	1,002

(b)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支付未來最低租金之經營租約承擔，其到期日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553	84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32	—
	1,985	840

經營租約租金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及倉庫應付之租金。租約年期乃通過磋商釐定，介乎一至兩年不等。

(c) 有關共同控制企業之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支付未來最低租金之經營租約承擔，其到期日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33	61

經營租約租金指本集團旗下一家共同控制企業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之租金。租約年期通過磋商釐定為一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一項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條例」)註冊之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乃一項定額供款計劃，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起生效，僱員及僱主按照強積金條例規定作出供款。於本回顧年度，本集團就該計劃作出之供款總額(計入綜合收入報表)為26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29,000港元)及並無任何供款被沒收。

於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乃由中國政府管理之國家資助退休金計劃之成員。中國之附屬公司須就工資之若干百分比供款，作為該項福利之資金。本集團就退休金計劃之責任僅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之供款。年內，本集團就計劃作出供款及計入綜合收入報表之總額為4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13,000港元)。

## 34.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七日及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本公司宣佈向兩名承配人訂立兩份配售協議(「配售協議二」)。根據配售協議二，本公司同意按每股0.63港元之價格發行總數81,8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本公司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51,000,000港元已全數用於與MPIL及KAOK有關之本集團於石油及天然氣項目之現有投資。
- (b)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18所述，Dorson同意購買而Udaya同意出售9,666股Dormer股本中每股面值1美元之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為完成收購以每股0.616港元之價格向Udaya配發413,896,10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而Dormer成為本公司擁有96.66%權益之附屬公司。
- (c)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本公司宣佈向兩名承配人訂立兩份配售協議(「配售協議三」)。根據配售協議三，本公司同意按每股0.47港元之價格發行總數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本公司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45,500,000港元已全數撥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4. 結算日後事項(續)

- (d)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就建議收購Satellite Geological Survey Co., Ltd. (「SGS」) 51%股本權益，與Dashzeveg Zorigt先生(「Zorigt先生」)及O. Chuluunbat先生(「Chuluunbat先生」)(合稱「賣方」)訂立框架協議(「框架協議」)。

SGS乃根據蒙古法例註冊成立，據賣方提供之資料，蒙古政府將向SGS授出若干經營權(「經營權」)，以勘探及輸出蘊藏於蒙古南部地塊VII、IX、XN、XS及XXVI下之天然資源(主要為石油及天然氣)。除經營權外，SGS概無任何其他資產或負債。

建議收購之代價為30,000,000美元，將以按每股0.62港元之價格發行375,000,000股本公司新股的方式支付。

有關收購之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之公佈。

## 35. 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訂立以下交易：

- (a) 主要管理人員薪津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13,181	21,496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3,240	4,80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7	111
	<b>16,508</b>	<b>26,412</b>

- (b) 有關與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結餘詳情載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及附註15。
- (c)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由董事黃金富全資擁有之Alpha Logistics Group Limited支付可換股票據之利息開支約104,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6.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	168
附屬公司權益		140,020	140,020
		<b>140,088</b>	140,188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16	56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	1,606
銀行結存及現金		11,020	465
		<b>11,136</b>	2,12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862	960
流動資產淨值		<b>10,274</b>	1,16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150,362</b>	141,355
非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a)	71,295	29,848
資產總值		<b>79,067</b>	111,50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1,443	23,993
儲備	(b)	47,624	87,51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b>79,067</b>	111,50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6.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續)

### (a)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b)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可換股票據 儲備之 權益部分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 酬金儲備 千港元 (附註28)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	298,056	–	93,289	4,340	1,129	(431,202)	(34,388)
年內發行股份	106,000	–	–	–	–	–	106,000
為收購附屬公司而發行股份	69,091	–	–	–	–	–	69,091
行使購股權	2,477	–	–	–	(317)	–	2,160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	–	–	–	5,989	–	5,989
購回股份	(2,991)	807	–	–	–	–	(2,184)
贖回可換股票據	–	–	–	(4,340)	–	320	(4,020)
註銷購股權	–	–	–	–	(101)	101	–
削減股本	–	–	119,965	–	–	–	119,965
撤銷本公司累計虧損	–	–	(119,965)	–	–	119,965	–
本年度虧損	–	–	–	–	–	(175,099)	(175,099)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472,633	807	93,289	–	6,700	(485,915)	87,514
年內發行股份	112,565	–	–	–	–	–	112,565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59,410	–	–	–	(14,630)	–	44,780
發行新股應佔之交易成本	(2,874)	–	–	–	–	–	(2,874)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	–	–	–	11,324	–	11,324
註銷購股權	–	–	–	–	(1,957)	1,957	–
本年度虧損	–	–	–	–	–	(205,685)	(205,685)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641,734	807	93,289	–	1,437	(689,643)	47,62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6.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續)

### (b) 儲備(續)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包括(i)附屬公司被本公司收購之日其綜合股東資金與本公司股份於一九九四年上市前集團重組時就收購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之面值之差額；及(ii)因一九九八年進行集團重組而產生之盈餘。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修訂本)，本公司之繳入盈餘賬可供分派。然而，倘出現下列情況，則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以繳入盈餘作出分派：

- (a) 本公司無法或於分派後無法償還到期負債；或
- (b) 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於分派後減至少於負債與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7.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所持股份/ 股權類別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股權/ 投票權之 實際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信用卡防盜系統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Star Cyberpower V.F.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Star Cyber DN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星光手機確認支付系統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	100	提供信用卡防盜器材及 數碼網絡授權服務
天碼軟件開發(深圳)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註冊股本	1,000,000美元	-	100	提供信用卡防盜器材及 數碼網絡授權服務
Starstruck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星光財經有限公司 (前稱星光國際網絡 財經資訊)	香港	普通股	200港元	-	100	提供財經資訊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7. 主要附屬公司 (續)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所持股份/ 股權類別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股權/ 投票權之 實際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尊蒼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	100	提供存儲管理系統 個性化門站服務
Star Cyberpower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China Eastern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星動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100	-	提供管理服務
Ming Yuen Asse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美元	-	100	持有一個專利及技術
Star EPS.com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星光易辦事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註冊股本	150,000美元	-	100	提供電子業務解決方案 及電子商務平台
Star EPS.com (HK)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	100	電子商務
Hopestar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Dorson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7.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所持股份/ 股權類別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股權/ 投票權之 實際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Emailcallyou.com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	100	提供電子郵件服務
Hong Kong 4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附註(ii))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Ocean Hil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香港好易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On Ming Limited(附註(iii))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	100	暫無業務
深圳支付通商務服務 有限公司(附註(iv))	中國	註冊股本	2,000,000港元 (附註(iv))	-	90	提供信用卡防盜器材及 數碼網絡授權服務

附註：

- (i) 該公司為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其英文名稱僅供識別用途。
- (ii) 該公司之名稱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六日由HK 4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Hong Kong 4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 (iii)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後，該公司之名稱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由On Ming Limited更改為128128.com Limited。
- (iv) 該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之中外合資合營企業，其英文名稱僅供識別用途。深圳支付通商務服務有限公司之總註冊股本為2,000,000港元，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前全數繳足。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繳足股本約為1,120,000港元。

本集團附屬公司概無於結算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擁有任何未償還債務證券。

# 五年財務概要

##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838	3,974	3,332	3,270	11,176
除稅前虧損	(49,815)	(83,193)	(71,410)	(35,787)	(60,957)
所得稅	6,263	–	–	74	–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 虧損	(43,552)	(83,193)	(71,410)	(35,713)	(60,957)
少數股東應佔虧損	46	–	–	–	1,38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虧損	(43,506)	(83,193)	(71,410)	(35,713)	(59,577)

## 資產及負債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305,495	187,363	64,870	106,538	47,291
負債總額	(4,416)	(12,952)	(22,804)	(23,173)	(57,132)
權益總額	301,079	174,411	42,066	83,365	(9,841)
少數股東權益	(57)	–	–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資本虧絀)	301,022	174,411	42,066	83,365	(9,841)